

# 宁夏回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

## 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关于举办全区第四届 中小学教师及师范生“三字一话” 基本功大赛的通知

各市、县（区）教育局，宁东管委会社会事务局，各有关高等院校，厅直属中小学：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语言文字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全国语言文字工作会议精神，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传承，夯实教师“钢笔字、毛笔字、粉笔字和普通话”教学基本功，提高教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核心素养和教学能力，自治区教育厅决定举办全区第四届中小学教师及师范生“三字一话”基本功大赛，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自治区教育厅。

承办单位：宁夏师范大学。

### 二、参赛对象

全区中小学在职教师和高等院校在校师范生。

### 三、大赛内容

包括钢笔字、毛笔字、粉笔字书写和普通话应用。参赛人员四项比赛须全部参加，未完成全部四项比赛，视为自动放弃比赛评奖资格。

#### **四、奖项设置**

大赛决赛设三笔字书写、普通话应用两个单项奖和一个综合奖，获奖数量按照实际参赛人数的 5%、10%、20%分别设置一、二、三等奖。

#### **五、赛程安排**

大赛分为初赛和决赛。

**（一）初赛（2026年6月至7月）。**各市、县（区）教育局和高校动员广大师生广泛参与，全面开展“三字一话”大练兵，组织本地区本学校初赛，遴选推荐成绩优秀的师生参加全区决赛。

**（二）决赛（2026年7月13-16日）。**决赛在宁夏师范大学古雁校区组织现场比赛，由专家评委现场评分确定决赛获奖名单，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 **六、有关要求**

**（一）**各市、县（区）教育局和高校要引导师生认真开展“三字一话”及教学技能研练，扎实组织初赛，营造“学本领、大练功”的浓厚氛围。报送参加决赛的人员数量为宁夏大学、宁夏师范大学各 10 名，其它高校各 3 名，银川市教育局（含厅直学校）8 名，灵武市教育局（含宁东学校）7 名，其它市、县（区）教育局各 6 名。

(二) 大赛坚持公益性原则，任何单位和学校不得以任何名义向参赛者收取费用。参加全区决赛选手竞赛日的食宿由承办单位统一安排，往返交通费由派出单位和学校按照有关规定予以报销。

(三) 大赛主办单位享有对参赛作品进行公益性展示、汇编及信息网络传播等权益，参赛者拥有署名权。

(四) 请各地各学校于 2026 年 7 月 5 日前将参加全区决赛名单电子版（加盖公章 PDF 版和 word 版）报送至邮箱 [jwc@nxnu.edu.cn](mailto:jwc@nxnu.edu.cn)。

联系人及电话：

自治区教育厅教师工作处：武利新 0951-5559106

宁夏师范大学：郭玉刚 18909540517

附件：1.全区第四届中小学教师和师范生“三字一话”

基本功大赛决赛报名表

2.全区第四届中小学教师及师范生“三字一话”

基本功大赛决赛评分细则



(此件依申请公开)